

关于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 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码
一、关于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东方电子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关于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和信专字(2017)第 000179 号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7年4月6日出具了和信审字(2017)第000225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东方电子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2016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东方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东方电子公司2016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东方电子公司实施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东方电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披露东方电子公司2016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附件:东方电子公司2016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东方电子公司2016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6年年初 占用资金余 额	2016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6年度占 用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16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末 占用资金余 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6年年初 往来资金余 额	2016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6年度往 来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16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末 往来资金余 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6.24	4.45		10.69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烟台东方电子变频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56.03				56.03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烟台博通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508.27	271.29		577.33	202.23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利息	经营性往来
	烟台东方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57.77	133.51		107.89	83.39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利息	经营性往来
	烟台东方智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77.16		77.16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利息	经营性往来
	烟台东方英华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应收账款	104.07	673.28		777.43	-0.08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利息	经营性往来
	烟台英华中电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重大影响的公司	应收账款	10.80	41.56		52.16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利息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烟台东方科技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04.17	3,016.67	21.89	615.94	4,726.79	银行资金、借款等	非经营性往来
	烟台东方威灵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4.82	200.00	5.89	126.68	234.03	借款等	非经营性往来
	东方电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5.00				85.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烟台东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		50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东方英特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	4.81	504.81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天津东方机电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6				3.76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3,290.73	5,417.92	32.89	3,350.09	5,391.15		

法定代表人：丁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辉